

玫瑰书系

悦己 是一种态度

像香奈儿一样做女人

Being a lady like

Coco Chanel

卡玛◎著

持续学习的能力最重要
我的形象就是我的品牌

有趣的女人比有钱的女人更迷人。

中国青年出版社



(京)新登字083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悦己,是一种态度:像香奈儿一样做女人/卡玛著.

—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2010.9

ISBN 978-7-5006-9529-5

I.①悦... II.①卡... III.①女性-修养-通俗读物

IV.①B825-4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175391号

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 发行

社址:北京东四12条21号 邮政编码:100708

网址:www.cyp.com.cn

编辑部电话:(010)57350520

门市部电话:(010)57350370

三河市君旺印装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660×970 1/16 14.5印张 130千字

2010年10月北京第1版 2010年10月河北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0册 定价:25.00元

本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凭购书发票与质检部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010)57350337

第一章 性 格

为悦己而活

珍珠生于伤痕

享受给予的快乐

有趣的女人比有钱的女人更迷人

柔性的力量

“我很坏，常常发脾气，喜欢偷东西，爱说谎，常溜到别人房门口偷听且乐此不疲，从别人手上抢来食物，吃起来特别可口……我常常偷偷切下一大块夹肉面包带到厕所里肆无忌惮地大快朵颐一番，这是我展现自由的方式。因为，自负只认识一样真正的好东西：自由！”

——可可·香奈儿

为悦己而活

如果探寻可可·香奈儿这则传奇的奥秘,最根本的,是她特立独行的个性。

很难想象,在上个世纪的最初,在女人们都还认为工作是男人们的专利的时候,她从何而来的自信和笃定,一步一步,走在自己想走的路上,不理睬怀疑和嘲笑,固执而骄傲。

在女人们顶着沉重的发髻和高耸的帽子,脖子酸疼还要保持迷人的微笑的时候,在被鲸鱼骨制成的紧身内衣勒得喘不过气来还要保持优雅的走姿以取悦男人的时候,可可,这个孤儿院里成长起来的小裁缝,勇敢地打破了这一切,她让帽子回归简洁,去掉了缎带、花边、羽毛、花朵、人造水果等等繁复的装饰;她让衣服回归舒适,摒弃了束腰、衬裙以及层层叠叠的蕾丝花边,她让女人们穿起了自由休闲的服装,身心舒展,而不是让衣服成为女人的枷锁,举步维艰。

我想,她的这份特立独行的勇气,最根本的源头是,她比那个年代的很多女人都要早地意识到,女人,应该让自己高兴、舒服,要对自己好一点,而不是委屈自己去迎合男人,把自己的幸福和梦想寄托在一个男人的身上,因为,关键时刻,只有自己是最靠得住的依靠,只有自己可以拯救自己——而不是任何其他人。

与其迎合男人，不如放开手脚去活出自己，将命运的主导权紧紧把握在自己的手中，宁可让人嘲笑，也不让人主宰。

之所以会有这样的想法，是因为她亲眼目睹了自己母亲的命运。可母亲的母亲，深爱自己的丈夫，生养了六个孩子，频繁的生育摧残了她的身体，却没有换来丈夫的认可与忠诚，在母亲拖着病体独自抚养孩子艰难度日的时候，可的母亲，一个走街串巷的小商贩，凭借着英俊的外表和夸夸其谈的口才，在外花天酒地四处留情，母亲的一生都在哭泣，一颗心永远都在对父亲的失望和期望中不断来回，饱受折磨，最终年仅 32 岁就因为哮喘病去世，临终时，丈夫和儿女都不在身边。

母亲去世以后，父亲将男孩子们送去做童工，将女孩子们，也就是可和她的姐妹们送去孤儿院，告别的时刻，父亲告诉她：“我可怜的孩子，一切都会好起来的，等我挣到钱了，我就来接你们，我们会重新拥有一个家。”她看着父亲一步步走向那辆停在孤儿院门口的马车，拼命睁大已经泪水充溢的眼睛，想要最后看清父亲的背影，她在心里迅速而急切地祷告：求求您，回头看看我，求求您，再看我一眼！可是他的父亲，径自上了马车，马儿跑了起来，马车上的父亲，没有再回头看她们姐妹一眼。



她和姐妹们一直在等待父亲来接她，一年，两年，她没有等来那个给了她承诺的父亲，并且此后，她再也没有得到这个男人任何消息，他彻底消失在她的生活里。

对于父亲，可可一生都怀着复杂的情感，一方面，父亲的英俊和口才让她骄傲和迷恋，另一方面，父亲的欺骗和冷漠让她觉得自己是一个不受接纳和疼爱的人。在成年之后，她试图篡改这段凄惨的童年经历，她总是告诉别人，自己的父亲是一位酒商，在美国做生意。她还告诉别人，父亲很疼爱她，总是亲昵地叫她：可可，我的小小可！她的名字就来自于父亲对她的昵称。

所有的谎言，都是在安慰自己心中那个永远的伤口，但

是不管怎样，是父亲，亲自给她上了结结实实的一课，那就是，男人，不管这个男人是你的丈夫还是你的父亲，甚至是上帝，都不是你可以栖息一生的堡垒，也不是你头顶永不坍塌的天空，既然如此，男人在女人的生命中也就不是那么神圣不可侵犯了，不是那么不可或缺了，为什么女人的言谈举止、穿衣打扮，都要以男人的好恶为标准呢？

她的自信，她的霸气，她内心的强大力量，都来源于她从心理上站了起来，实现了对于男人的平视。

是的，她要按照自己的心意安排、掌控自己的生活，她认为自己穿什么漂亮，那就是漂亮的，女人穿什么，是因为自己喜欢穿什么，而不是别人希望她们穿什么。

男人的意见，有什么重要？

当可可·香奈儿第一次戴着自己设计制作的简洁利落的帽子招摇过市，惹得路人纷纷侧目时，她身边的情人觉得很不适应，问她：“你为什么要打扮得像个男人？”她骄傲地回答：“因为我不想吸引男人的注意！”她穿起洁白的笔挺的衬衫，系上黑领结，外面套上一件素色的简便外套，旁若无人地出席舞会，在一大堆花红柳绿的女人间显得那么格格不入又与众不同，男人们像看怪物一样看着她，而女人们却将她悄悄拉到一边，好意相劝：“你这身衣服太朴素了，难道你不想

让男人看见你的屁股和胸部吗？”她笑着说：“那就像个荡妇而不是女神了。”

她剪掉了长发，因为长发常常钩住她胸衣的束带，并且在她工作的时候垂下来捣乱，让她不能够专注。当她顶着仅及下巴、小男孩式的直发去听歌剧时，观众轰动了，惊叹声掠过剧院，大家都把目光从舞台转向



了她。她是那个年代第一个勇于剪短发的女人。

她设计了骑马装，是因为她喜欢骑马，而那个时候的女人都穿着裙子，根本无法分开两腿来骑在马上，这让她难以忍受。终于有一天，她借穿了马童的裤子，跨在马背上，在无数男人和女人的惊叹声中驰骋在马场上，好好过了一把瘾，之后，她把这条裤子交给裁缝：“就照这个样子，给我做一条。我需要一条马裤。”

她设计了运动装，是因为她喜欢运动，网球、马球、高尔夫、游泳，还有开车。“我总不能穿着包裹得严严实实的蓬蓬长裙去开车。”她说。

她设计了休闲服，也就是所谓的“香奈儿毛线衫”。那是

有一次,她和情人鲍伊一起打马球,天气很冷,她站在场边瑟瑟发抖,鲍伊见状,就将自己的马球衫套在她的身上,没想到竟有一种特别的韵味。之后,她灵机一动,把这种男性的马球衫改成女性服装,下摆松垂,系上同色系的腰带,再搭配一条同色系的直筒裙,休闲服就诞生了!而之前,这种针织的布料从未登过大雅之堂,大家都嫌它不够高雅,只用来做男性的内衣裤。

她热爱在海滩上漫步,但是光着脚在炽热的沙滩上会烫伤脚底,而皮凉鞋又太硬不够舒服,于是她请鞋匠帮忙裁了一块软木做鞋底,并且在上面加上两根狭长的带子,几年之后,在纽约的橱窗里摆满了这种软木底的鞋子。

她觉得一直拿手袋很累,又怕弄丢,因此就在上面加了一条皮带,把包斜背在肩上,很快,这种斜背包就成了女人们又一季的新宠……

她需要一件防雨的披风,于是发明了一种经过橡胶处理的外衣,口袋比较深,袖口也可调整。她一时兴起,在基本的黑色和白色之外,还做了粉红色和蓝色,没想到这种防雨披风的样式也十分吸引顾客,有人一口气买了三个颜色的。

还有她最经典的设计——小黑裙礼服。有一种说法,说她在普遍还把黑色布料作为丧服使用的年代,设计了这样一款衣服,是为了表达对自己车祸死去的情人鲍伊·卡佩尔的怀念,说她曾经发誓:要让全世界都穿上黑色一起为他哀悼。

很明显这种说法只是后人一厢情愿的演绎，真正的原因是：她酷爱黑色，是因为黑色的布料配上她黑色的眼睛，很搭。以及风靡至今的香奈儿 5 号香水，其最初的发明动机，只是因为她深恶痛绝女人身上的体味……

一次又一次的事实证明，她的每一种为了取悦自己而做的创新，她的每一种忠实于自己的直觉所做的设计，都获得了女人的追捧，也征服、改变了男人的审美。

她创造了无数的第一次，而这些第一次，都是因为她重视、服从自己的内心感受，而并非刻意的哗众取宠，她说：“我创造了时尚只是因为我要出门，只是因为我是第一个享受到这个世纪生活的女人。”

我想可可·香奈儿一定不会想到，即使是在 21 世纪的现在，仍有很多女性屈服于传统的男性审美观，她们已经丧失了自己的眼睛，她们用男性的眼睛来审视、修改自己的身体：胸不够丰满不够坚挺，腰肢不够细长不够柔软，臀部不够性感不够有型……于是她们不惜冒着伤害身体的巨大风险去隆胸去抽脂去整形，在自己的血肉之躯上动刀子、下剪子、插管子、塞进硅胶假体，有做过隆胸手术的女性抱怨：“胸前堆着两大坨东西，做什么都不方便，尤其是运动的时候，总感觉里面的假体会飞出来……”

再看看现在的电视广告,什么美体衣,什么减肥鞋,什么双眼皮胶水,什么除毛器,总之是怎么折腾自己怎么来,什么让自己不舒服用什么,有时候你真的很难界定,这些东西,是女性的武器(为了取悦、征服男人的武器)还是女性的刑具?

她们似乎一生都在把让男人满意作为自己的生存目标,所以我们会看见香港名模徐子淇在嫁给富豪李兆基的儿子之后,为了满足公公让李家事业后继有人的心愿,心甘情愿地放弃工作,年纪轻轻让自己沦为“生殖机器”,生了一个女儿,再生一个女儿,不生出个儿子来绝不罢休。她承诺说:“我会一直生下去,直到不能生为止。”真让人替她捏把汗。我们还看见许多受过高等教育的女孩子,一旦结了婚,立即以丈夫、孩子的需求为第一位,一步步放弃自己对梦想的追求和自我价值的实现,将全部精力用在相夫教子上,将全部幸福寄托在建立一个美满和谐的家庭上。而一旦丈夫的感情有个什么变动,她们会天塌下来般的惊恐,因为多年来把精力都放在怎么做一个让丈夫满意的太太、让儿子满意的母亲上,她们已丢失了可以再度成为一名职业女性的技能与人脉,也丧失了可以和丈夫谈判的资本与底牌……

很难想象她们都是 21 世纪的女人——不是不悲哀的。

我们决定要过什么样的人生? 什么样的人生才是最有意义的? 每一位女性都要手捂着胸口去问自己这样的问题,然后用心倾听来自内心的声音。我想,任何违背自己的心意以取悦他人的

人生,即使再符合大众价值观所认同的成功,也还是有遗憾的。事实上,只有你自己快乐了,才能够带给他人真正的快乐,才能够真正的悦人。

在我们的一生中,会面临无数种抉择,让你不知何去何从路在何方,这时候,与其瞻前顾后以求万全之策,不妨忠实于自己的内心感受,听从心灵的指引,这是最简单也是最不容易出错的,因为,只有自己从中享受到了乐趣,你才会任劳任怨地把你所做的事情坚持、继续下去,也更容易获得成功,即使没能成功,你也不会后悔,怎么说,还赚到一份快乐了呢!反之,任何委屈或者是扭曲自己心灵的选择,都难以长久进行,也不可能赢得别人的认同。因为,我们都喜欢看到快乐飞扬的人,而不是一个愁眉苦脸委曲求全的怨妇。

牺牲,为丈夫牺牲,为孩子牺牲,为家庭牺牲,为传统牺牲,为符合大众认同的“好女人”角色牺牲,不应再是我们这个年代女人的宿命,我们要为自己活一回。事实上,当你真的这样做以后,你会发现,你的家人和家庭,你周遭的世界,并没有因为你的“自私”而变得糟糕,相反,正因为你活出了自己,经营好了自己,他们也分享了你的快乐、幸福和成功,你所能给予他们和这个世界的,反而会更多。

让我们学会重视自己的感受,遵从自己的内心,当别人质疑我们作为女人的选择时,让我们大声而自信地说出:我这样活,因为我高兴。



可可·香奈儿的一生，都在奉行“悦己”的原则，正是这个原则，成就了她的特立独行，这是她性格中最鲜明的部分，而这一部分，奠定了她成功的根基。

珍珠生于伤痕

一个人要经过多少痛哭的夜晚,才能够笑对人生?

一个人要历经多少艰难,才能够真正成长?

一个人要遭遇多少挫折,才能够心灵强大?

一个人要如何体会生活所赋予的复杂滋味,才能够拥有智慧?

可可·香奈儿,一个出生卑微的女子,一个无论爱和物质都曾极度贫瘠的女子,像野草一样生长起来,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长成一片让任何人都不能小觑的风景。

孤单的动荡的童年,敏感而无助的少女时代,以及迷茫无措、四处碰壁的青春期……

这是可可走过的路,她从这样的路上走过来,走成了传奇,走进了历史,走向多年之后,还在阅读她的我们——



童年是可可心里一个永远疼痛的伤口,非婚生的孩子,似乎一出生就已经低人一等,母亲多病,父亲成天不着家,家里一堆孩子,多病的母亲要满足这些孩子的吃喝已经很艰难,哪还能照顾到她们的心理需求?相对为他们含辛茹苦的母亲,她更喜欢父亲,那个潇洒英俊的能说会道的父亲,似乎

代表着外面世界的精彩,偶尔父亲心情好的时候,会抱抱她,给她讲一些真真假假的故事,她依偎在父亲身边,闻着父亲身上的味道,觉得自己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只可惜这样的时间并不多,大部分的时间,她连父亲的影子都见不着,母亲经常发病,难受的时候独自饮泣,家里的气氛沉重而压抑。

没有人照顾到一个小女孩心里的渴望,她最喜欢去的地方是一处墓园,她带着野花和玩具去看望那些死人,和他们说话,幻想着自己是这处墓园的女王,她最喜欢两座无名的墓碑,想象墓碑下躺着的是什么样的人,和他们热烈倾谈,想象因为自己的存在,这些孤魂野鬼也有了亲人,这样的想象让她感到快乐,也让她养成了自言自语的习惯。

有一次,母亲带着他们去走亲戚,她和兄弟姐妹们被关进一间贴满红色壁纸的房间,正在百无聊赖的时候,她突然发现墙上的壁纸是可以撕下来的,于是几个孩子兴奋极了,爬到桌子上,把墙壁上和天花板的壁纸都撕了下来,母亲进来看见了这幕“惨况”,惊吓得说不出话来,只是大滴大滴的落泪,那一天母亲并没有责怪可可,但是母亲在亲戚面前流着泪低三下四赔礼道歉的画面,深深刺伤了可可的心……

多年以后,可可回忆这段经历时说:“当我看到童年的幸福给人们带来了多少羁绊时,我便不再为经历过的不幸感到痛苦。为了抵抗正统的教育,我必须成为一个真正出色的人。我无论如何都不想拥有另外一种命运。”

这小女孩，很早就知道如果想改变命运就只能努力让自己变得强大，而强大的途径就是奋斗，永不停歇的奋斗。

12岁那年，母亲去世，父亲将她和姐姐妹妹送去了孤儿院。孤儿院，这是可可至死也不愿承认的经历，成名以后她试图篡改这段历史，她总是告诉别人，她被父亲寄养在姨妈家，她这样描述她在姨妈家的生活：“桌子上永远那么干净利落。佃户们一般都能拿实物交上租子。他们的租子包括鸡蛋、家禽、猪油、成袋的面粉和土豆、火腿，还有成串的香肠，他们在案板上把整猪劈成两扇，这一切都让我对食物没了胃口，可后来也就见怪不怪了。当我日后在英国过着那种旁人难以想象的奢华生活、体验着那种满不在乎的奢靡铺张时，我其实一点也不觉得有什么大惊小怪，这都是因为我从小就生活在一切都应有尽有的良好家境中。那时候，这样的家庭可了不得，在姨妈家干活的女孩子们眼瞅着就变了模样，因为她们能吃饱肚子了，而且肉管够。家里有佣人，总是收拾得像模像样，尽管冬天房间里很冷，但因为家里应有尽有，所以也不用发愁。每年的固定时候，特别是在春天，我们都要把成摞的衣服、成沓的被子和毛巾找出来，把那些不平整的重新熨一遍……”

她如此忌讳“孤儿”这个词，或许这是因为她少女的自尊